

# 关于做好 2020 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山东管理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办法》(鲁管院发〔2018〕85号)和学校2020年春季学期教学工作方案,现就2020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各二级学院完成重合率检测及作假行为认定后,可组织答辩工作。

## 一、答辩人员

符合以下所有答辩条件的2020届本科毕业生及参加毕业论文(设计)重修의2019届本科毕业生。

答辩条件如下:

1. 毕业论文(设计)无较大错误,无剽窃、抄袭、篡改、购买、代写等作假行为;
2. 毕业论文文字部分或设计部分满足任务书规定的最低要求;
3. 毕业论文(设计)检测重合率 $< 30\%$ ;

## 二、答辩形式

根据疫情防控需要,2020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拟采取线上方式进行。

各二级学院可根据实际情况采用腾讯会议、QQ群视频、钉钉等具有视频功能的网络平台自行组织实施线上答辩。

## 三、线上答辩要求

1. 各二级学院要提前制定《2020 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日程表》（附件 1），明确答辩委员会成员、答辩分组情况、时间安排、线上答辩平台等事项，并将日程表盖章纸质版于答辩前 3 天报送至教务处 180 室备案，电子版发送至教务处邮箱 sdglxyjwc@sdmu.edu.cn。

2. 各二级学院要确定线上答辩主平台和备用平台。答辩平台要求功能稳定、操作简单易用、支持共享屏幕在线播放 PPT 、可在线共享文件等。

3. 各二级学院要提前一周发布答辩通知，明确具体时间、答辩名单以及具体流程，确保通知到每位毕业生。

4. 答辩秘书至少提前三天将学位论文电子版和答辩材料发送给答辩小组成员，答辩小组成员须提前熟悉线上答辩流程。

5. 各二级学院要提前进行测试，提供必要的场地和设备，答辩秘书须对答辩的整个流程进行在线测试，答辩期间确保答辩顺利进行。

6. 答辩流程应按照《山东管理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办法》（鲁管院发〔2018〕85 号）中规定的答辩流程和要求进行；具体流程和答辩时间原则上与线下答辩一致。

7. 请答辩秘书做好答辩记录，各二级学院可根据专业特点和安排决定是否进行录音或录像及留存答辩音影资料。

8. 答辩中如因网络或技术等原因无法继续进行，需重新安排时间完成答辩，并及时予以公告。

9.各二级学院在保证程序完备和答辩质量的前提下，可结合实际情况灵活组织实施。

#### 四、其他工作安排

1.通过答辩的学生，须根据答辩小组意见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修改，经指导教师同意后，方可提交。未通过答辩的学生，须根据答辩小组意见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修改，经指导教师同意后，可申请二次答辩，二次答辩要求参照首次答辩执行。

2.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具体时间请各学院根据学生返校安排自行决定，但请于最晚5月31日前完成（包括二次答辩），答辩结束后请根据管理办法为学生评定综合成绩，并于最晚6月4日前录入教务管理系统，以免影响毕业审核。

3.毕业论文（设计）成绩录入后，请于6月9日前将《2020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汇总表》（附件2）报送至教务处180室，电子版发送至教务处邮箱 [sdglxyjwc@sdmu.edu.cn](mailto:sdglxyjwc@sdmu.edu.cn)。

4.其它未尽事宜请与教务处实践教学科联系。

联系人：杨燕 电话：89635509

附件：1. 2020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日程表  
2. 2020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汇总表

教务处

2020年5月18日